

2020 年度  
福建省尤溪县人民  
检察院部门决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b>1</b>
一、部门主要职责 .....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b>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b> .....	<b>10</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0
二、收入决算表 .....	12
三、支出决算表 .....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b>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	<b>23</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3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5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7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9
第五部分 附件	31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尤溪县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院干警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根据上级人民检察院指定，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案件。

（三）依法对刑事案件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四）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五）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六）对同级侦查机关报请核准追诉的案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处理意见。

(七) 依照法律规定开展调查核实，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

(八) 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九) 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

(十) 负责其他应当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尤溪县人民检察院包括 5 个机关行政部门和 1 个派驻纪检组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53

##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0 年，尤溪县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围绕讲政治顾大局，服务保障“六稳”“六保”；践行司法监督理念，推动主责主业协调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融入社会治理创新；适应新形势新要求，提高队伍建设水平。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 助力疫情防控。落实联防联控责任，成立机关疫情防控党员志愿服务队，组织 60 余人次到洋中镇后楼村、西门社区参与疫情防控服务工作。建立重大涉疫情案件快速反应工作机制，提前介入侦查涉疫刑事案件线索 8 件 12 人，依法快捕快诉陈某华不戴口罩抢公交车方向盘殴打司机案件，该案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 1 年 8 个月，并及时推送微信宣传，以案释法，警示效果良好。创新检察工作“线上模式”，通过电话、网络接访 2 件，运用远程视频提审 239 人，利用云上法庭出庭公诉 173 人，在保障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合法诉讼权益的情况下，做到办案不停滞、质效不降低。

服务打好“三大攻坚战”。突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重点打击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等涉众型经济犯罪，依法稳妥办理某金融机构信贷经理陈某军集资诈骗 44 名被害人 200 余万元案。将精准扶贫与司法救助工作深度融合，摸排司法救助线索 6 条，立案审理 4 件，召开司法救助案件公开听证会 2 场次，对 4 名因案致贫刑事被害人实施司法救助，帮助申请司法救助金 37.1 万元，有力彰显检察温情。持续深化生态环境司法保护，依法起诉破坏生态环境资源犯罪 27 件 36 人，制定《“河（湖）长+检察长”协作机制具体实施意见》，督促引导 3 名被告人交纳生态修复金 15 万元，针

对渣土、垃圾入河污染环境的情况公开宣告送达检察建议 2 件。

决胜扫黑除恶收官之年。坚持扫黑除恶、“打伞破网”两手抓，依法起诉涉黑涉恶案件 8 件 32 人，其中保护伞 4 件 4 人。针对市检察院指定管辖省级督办的泰宁陈某明等 14 人涉黑案件，抽调精干力量，组织专案攻坚，在“打伞破网、打财断血”等环节精准发力，该案主犯陈某明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 19 年 6 个月，追缴高利放贷收益 2000 余万元。针对发现的问题，向有关单位发出整改检察建议，该建议得到充分落实并被市扫黑办评为优秀检察建议。根据市检察院指定管辖直接立案侦查泰宁县法院伍某贵民事枉法裁判案，该案为全市检察机关直接立案侦查的首例司法工作人员职务犯罪案，对 4 名包庇、纵容黑社会性质组织公职人员提起公诉。

护航民营经济健康发展。起诉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 15 件 27 人，为民营企业营造健康有序的市场环境。开展检察官“联百企、结百亲、解百难”活动，针对迟延解除诉前财产保全，导致某公司 22 万元资金被冻结无法支付工人工资，与法院沟通协调，法院及时做出解除裁定，帮助工人拿到工资，助力企业恢复生产。建立“检察+工商联+企业”工作机制，会同工商联举办“服务‘六稳’‘六保’护航民企发展”检察开放日活动，主动对接企业法律需求，开

展风险排查和“法律体检”，走访企业 20 余次，接待企业来访 3 次，解决企业困难 3 件。对犯罪情节较轻、涉案金额较小的某企业法定代表人提出缓刑量刑建议，被法院采纳。。

（二）做优刑事检察工作。办理审查逮捕各类刑事犯罪 147 件 215 人，审查起诉 415 件 614 人。加强与监察委的协作配合，受理职务犯罪案件 3 件 3 人。严厉打击故意杀人、抢劫、强奸等严重暴力犯罪，批捕 19 人，起诉 18 人。依法打击新型电信网络违法犯罪，批捕 36 人，起诉 69 人，依法起诉陈某亮等人网络开设赌场 1.6 亿余元案，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和保障人民安居乐业。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不批捕 26 人，不起诉 49 人。强化刑事诉讼监督，提前介入引导侦查 27 次，监督立案 1 件、撤案 9 件，追诉漏犯 6 人、漏罪 14 起，针对侦查监督发现的问题，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 3 件、检察建议 6 件。办理羁押必要性审查案件 3 件，提出变更强制措施建议 3 人。针对刑事执行监督发现的问题，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 15 件，开展财产刑执行监督，助力打财断血，核查 1025 人，涉案金额 2478 万余元。

做强民事行政检察。受理各类民事行政检察案件 29 件，提出监督意见 23 件，深入开展虚假诉讼领域深层次违法行为监督专项活动，针对民间借贷虚假诉讼审判监督领域，发出再审检察建议 3 件，法院已裁定再审 3 件，改判 1 件；针

对虚假诉讼执行监督领域，发出检察建议 1 件。扎实做好行政非诉执行监督和化解行政争议工作，受理行政生效裁判监督 1 件，发出非诉执行监督检察建议 4 件，针对办案中发现的行政机关怠于履职、不依法履职情形，发出督促履职检察建议 8 件，针对窨井盖安全隐患问题，发出检察建议，推动城区 19 处问题井盖全面修复，保障人民群众“脚下安全”。

做好公益诉讼检察。通过建立与林业、水利、生态环境、自然资源等部门的日常联系，摸排公益诉讼线索 18 条，立案 16 件，发出河道治理、古树保护、食品安全等领域诉前检察建议 12 件。牵头制定《关于统一战“疫”理念依法办理破坏野生动物资源刑事案件的十条意见（试行）》，被省检察院全文转发，提起涉疫野生动物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 4 件，追偿环境损害赔偿金 3.15 万元。积极探索新领域案件，开展英烈纪念设施保护公益诉讼专项监督，发出检察建议，推动我县 18 处烈士墓列入整改。开展“文物保护公益行”活动，会同县文体和旅游局、洋中镇人民政府在中国历史文化名村桂峰村设立检察联络室，发出检察建议 2 件，助力文物保护传承。

（三）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加强对涉罪未成年人的教育、感化、挽救，共受理未成年人犯罪审查逮捕 14 件 19 人，审查起诉 18 件 48 人，相对不起诉 2 人，对未成年犯罪

嫌疑人进行法律援助 11 人，社会调查 6 人，适用合适成年人到场制度 11 人。持续落实“一号检察建议”，牵头制定《关于对未成年被害人、证人实行“一站式”取证救助实施办法（试行）》，建立未成年被害人“一站式”办案区暨检察工作站。开展“关爱儿童、预防性侵”、“宪法宣传”等法治进校园活动 3 场次，7 名班子成员均受聘担任法治副校长，努力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积极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充分发挥 12309 检察服务中心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广泛听取民意、回应群众诉求，对收到的 67 件来信，除匿名无法回复或重复件以外，全部实现“件件有回复、事事有结果”。坚持检察长接待日制度，检察长接访群众 7 人次。开展领导“大接访”活动，将 3 次以上重复信访的案件确定为大接访案件，由领导批阅督办、部门联动办理、实时跟踪反馈。针对一起高三毕业生交通肇事案举行拟不起诉案件公开听证会，听取各方意见，化解矛盾纠纷，该学生现已被某大学录取。我院已连续保持 24 年涉检信访零积案。

全面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组织学习上级指导意见、典型案例、最新量刑指引，提升认罪认罚制度适用率和办案效果。加强公检法司沟通协作，会签《认罪认罚速裁程序适用工作机制》，对适格案件统一具结、集中起诉、集中开庭。

共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办理案件 537 人，适用率达 87.46%，量刑建议采纳率达 96.85%，所办案件适用简易程序、速裁程序 252 件，实现了案件的繁简分流，缩短办案期限。在办理肖某勤等人敲诈勒索案时，推动适用认罪认罚程序，促成被告人积极动员同案犯投案自首，退出全部赃款，9 名被告人全部认罪认罚，达到了减少对抗、节约司法资源的法律效果。

（四）以政治建设推进从严治检。深入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深化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成立机关党委，创建学习型党组织，坚持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支部集体讨论学习常态化。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定《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责任分工方案》，严格新闻稿件审稿，修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意见》，开展分析研判 2 次。抓实党风廉政建设，认真对照省、市巡视巡察反馈的问题，抓好整改。开展“一家两制”及检察官任职回避问题摸排，签订承诺书。严格执行“三个规定”，如实记录报告过问或干预、插手检察办案等重大事项 16 人次，组织开展“一季一警示”和专题警示教育，不定期开展纪律作风督察、提醒谈话，坚持抓早抓小，发现问题及时通报，警醒全体检察人员在行动上不越红线。

以规范化建设提升履职能力。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办案制度，入额院领导人均办案 9 件，占员额检察官平均办案数

24.72%。完善检察官业绩考评，认真落实“案-件比”质量指标，切实减少不必要办案环节。制定《统一业务应用系统案卡信息填录管理办法（试行）》，规范案卡填录，发出流程监控提示147件，案件质量评查176件，召开检察官联席会67场次，切实提高案件办理的质量和效率。统筹推进员额检察官、检察辅助、司法行政三类人员建设，充分用好检答网、指导案例汇编、线上培训、外出学习等平台，培养专业型、骨干型人才，共组织参加业务培训30余人次，1名干警入选全国检察机关首批职务犯罪侦查人才库。

以公开化建设接受各界监督。向县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公益诉讼检察工作，认真办结人大交办、转办、督办事项。认真落实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决议，对代表提出的11条意见建议，全面梳理，逐条办理。开展“致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一封信”活动，主动走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90余人次，广泛收集意见建议，改进检察工作。邀请社会各界代表参与检务公开活动，举行案件公开听证会4场次、检察开放日3场次，零距离监督检察工作。依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提供网上预约、电子卷宗刻录等服务，安排律师阅卷135次。主动公开案件程序性信息1358条、法律文书729份，以公开促公正，提升检察公信力。

##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6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580.0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9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2.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3.7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3.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669.36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859.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78.2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888.30
	30			61	
<b>总计</b>	31	2747.6	<b>总计</b>	62	2747.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69.36	1,667.38					1.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03.68	1,401.71					1.97
20404	检察	1,403.68	1,401.71					1.97
2040401	行政运行	1,135.65	1,135.65					
2040409	“两房”建设	1.97						1.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92	128.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92	128.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86	44.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00	84.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06	0.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76	73.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76	73.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76	73.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00	63.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00	63.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00	6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 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59.30	1,632.65	226.6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80.04	1,353.39	226.65			
20404	检察	1,580.04	1,353.39	226.65			
2040401	行政运行	1,353.39	1,353.39				
2040409	“两房”建设	8.27		8.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50	142.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50	142.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50	58.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00	8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76	73.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76	73.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76	73.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00	63.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00	63.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00	6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 次	金额	项目	行 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67.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571.77	1,571.7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2.50	142.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3.76	73.7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3.00	63.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667.38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851.03	1,851.0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28.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44.64	244.6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28.2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2,095.67	<b>总计</b>	64	2,095.67	2,095.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51.03	1,632.65	218.3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571. 77	1, 353. 39	218. 38
20404	检察	1, 571. 77	1, 353. 39	218. 38
2040401	行政运行	1, 353. 39	1, 353. 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 50	142. 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 50	142. 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8. 50	58. 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 00	84.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 76	73. 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 76	73. 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 76	73. 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 00	63.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 00	63.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 00	63.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92.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5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4.10	30201	办公费	19.8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81.1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68.8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2.2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3.47	30204	手续费	0.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1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2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64	30206	电费	6.9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5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7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2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2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7.5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6.7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2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8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6.8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4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5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7.9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6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0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63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456.90	公用经费合计					175.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决算数
合计	1	20.64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6.62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6.62
3. 公务接待费	6	4.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3.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1,078.24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669.36 万元，本年支出 1,859.3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888.30 万元。

(一) 2020 年收入 1,669.3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54.41 万元，下降 31.12%，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67.3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1.97 万元。

(二) 2020 年支出 1,859.3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33.23 万元，增长 14.34%，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632.65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456.90 万元，公用支出 175.75 万元。
2. 项目支出 226.65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851.0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63.73 万元，增长 16.62%，具体情况如下(按项  
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401 行政运行 1353.3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2.85 万元，增长 14.6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普调以及年终奖金发放标准提高。

(二)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9.59 万元，增长 102.35%。主要原因是政策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三)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下降 21.45 万元，下降 20.34%。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

(四)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0.77 万元，增长 71.57%。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医疗补助经费提高。

(五)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7 万元，增长 4.4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普调以及年终奖金发放标准提高，导致公积金基数调整。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32.65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456.9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175.7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20.64万元，比年初预算的31万元下降33.42%。主要原因是规范管理，厉行节约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

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6.62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4 万元下降 30.75%，主要是规范公务用车管理，严控用车成本。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6.62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4 万元下降 30.75%，主要是规范公务用车管理，严控用车成本。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02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7 万元下降 42.57%。主要是简化公务接待，严控接待标准，累计接待 55 批次、198 人次。

##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是部门业务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3.76 万元，自评结果等次为“优”。（《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

本年度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5.7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24.88%，主要是：业务增多，办案力度不减。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2.1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2.1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件

### 一、《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 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尤溪县人民检察院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76	3.76	3.7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6	3.76	3.7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仅保障尤溪县人民检察院依法行使职权				仅保障尤溪县人民检察院依法行使职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实际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案件审结率		≥80%	80%	15	15		
			指标 2：案件信息公开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100%	20	20		
			指标 2：资金使用率		≥85%	84%	15	14	资金使用有待加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1：扫黑除恶案件收案率		=1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人大代表赞成率		≥90%	89%	10	10		
总分						100	99			

###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年度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